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林初可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补选林初可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林初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其中《关于提名林初可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补选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聘任副总经理事项

为完善公司治理架构、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林初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林初可先生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担任董事的前提下，补选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董事会同意聘任林初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林初可先生具备担任董事、副总经理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林初可先生当选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七日

附件：林初可先生简历

林初可，男，1974年9月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福建华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研发管理工作。2001年加入本公司，2012年6月至2020年3月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分管公司核心产品与创新技术研发。2020年创办福建博耕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总经理，深耕本地生活网络平台领域；后辞去福建博耕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目前继续兼任该公司董事。2025年1月入职本公司，现任公司数字票证研发中心、智能本体院负责人，经公司审议，拟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初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初可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